

盐池县盐州路街道办事处关于办公场所 搬迁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盐财发〔2026〕24 号）要求，我单位对盐州路街道办事处办公场所搬迁改造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一）年中批复情况

2025 年中，县财政批复下达本项目资金预算 46.03 万元，明确用于办公用房装修改造、功能区域优化、消防安防升级、办公设备更新及搬迁服务，保障街道正常办公与便民服务。

（二）年度中县级资金安排情况

年度执行中，由县级财政统筹安排项目配套资金，同步下达补充绩效目标与实施要求，资金与目标下达程序规范，为项目顺利推进提供保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

资金到位：项目预算资金足额按时到位，到位率 100%，资金保障及时稳定。

资金执行：资金按进度支付，主要用于工程施工、设备购置、搬迁服务，执行合规，与项目进度匹配。

资金管理：严格执行专款专用、专账核算，落实政府采购与国库集中支付，无挤占挪用、违规支出问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新增室外管网 921 米、硬化办公楼室外地面 1925 平米，完成办公场所改造、功能用房布设及设备安装，满足办公与服务需求。

质量指标：室外管网、硬化合格率达到 100%，工程验收合格，符合装修、消防、安全标准，运行稳定。

时效指标：按期完成改造与搬迁，及时投入使用，未影响工作开展。

成本指标：室外管网安装成本 38.885 万元，室外面包砖铺设硬化成本 7.145 万元，严格控制造价，支出在预算范围内，无超支。

社会效益：优化办公条件，提升基层治理与便民服务能力，规范政务形象。

可持续影响：完善办公硬件，为街道常态化履职提供长期支撑。

满意度指标：干部职工与办事群众对办公环境、服务效率的满意度达 95%，达到预期目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项目总体完成较好，该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加强绩效业务学习，提升管理水平；严格资金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认真细致地分析评价，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本次盐州路街道办事处办公场所搬迁改造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取得较好成效，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9.5 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年度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及财政监督检查中，本项目未发

现违规违纪问题，无相关问题金额需要说明。

附件：支出绩效自评表

盐池县盐州路街道办事处

2025年3月31日